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

其他助残项目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项目名称：其他助残项目经费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评价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年3月

目 录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_Toc27767)**

[1.执行率情况 1](#_Toc773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_Toc2268)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1](#_Toc1401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_Toc23362)**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_Toc15413)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_Toc25321)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_Toc12948)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4](#_Toc22253)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5](#_Toc21447)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5](#_Toc29620)**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6](#_Toc5103)**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6](#_Toc10473)

[2.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6](#_Toc26603)

**[五、评价结果 6](#_Toc21576)**

[（一） 基本情况 6](#_Toc27000)

[（1）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6](#_Toc22466)

[（2）项目绩效目标 7](#_Toc3398)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8](#_Toc3522)

[（4）项目实施情况 8](#_Toc68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9](#_Toc29849)

[（三）绩效评价结果 12](#_Toc20937)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执行率情况**

“其他助残项目经费”年初预算资金118.30万元，资金全部到位。“其他助残项目”实际支出108.65万元，预算执行率91.84%。

##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年“其他助残项目经费”项目共设置12个绩效目标，完成11个。完成绩效目标分别是：①开展残疾人志愿服务活动；②残疾人乘车持卡人数；③两节慰问残疾人完成率；④残疾人交通信息；⑤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完成率

⑥补贴合规率；⑦项目完成时间；⑧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人均费用；⑨无非法赴市、赴省、赴京上访事件；⑩残疾人群体保持稳定，提高社会认可度。⑪残疾人政策持续有效；⑫残疾人对群体稳定工作满意度。

##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绩效目标：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人次，年初目标值14867人次 ，实际完成13325人次。偏差主要原因：2021年全区持证人员13325人，年初绩效目标设置过高，未结合历史数据设定绩效目标。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其他助残项目经费”项目2021年年初预算118.30万元。支出金额108.65万元，预算执行率91.84%。

偏差主要原因：2021年全区持证人员13325人，年初绩效目标设置过高，未结合历史数据设定绩效目标。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从开展残疾人志愿服务活动；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人次；残疾人乘车持卡人数；两节慰问残疾人完成率；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完成率；残疾人交通信息；补贴合规率；项目完成时间；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人均费用；无非法赴市、赴省、赴京上访是事件；残疾人群体保持稳定，提高社会认可度残疾人政策持续有效；残疾人对群体稳定工作满意度等这十一个方面来进行评价。

①数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人次，指项目实施单位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完成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下达目标值14867人，实际完成13325人次，完成全年目标的89.63%。

开展残疾人志愿服务活动，指的是项目实施单位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服务完成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指标值≥90%，残联志愿服务队、宋忠桥志愿服务队、余飞志愿服务队、徐紫珈志愿服务队、区供电局志愿服务队、区教育局志愿者等6个志愿服务队，和康复服务专业机构、无障碍改造评估机构作为支援团队开展“邻里守望”项目活动5场，实际志愿者服务完成率100%。

残疾人乘车持卡人数,指的是项目实施残疾人持免费卡人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下达目标为残疾人乘车持卡人5000人，实际持有免费乘车卡5921人，完成全年目标值的118.42%。

两节慰问残疾人完成率，指的两节慰问困难残疾人指标完成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

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完成率，指的是为全区残疾人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费完成情况，年初预算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

②质量指标

残疾人交通信息补贴合规率，指项目实施单位交通信息补贴资金审核、发放的准确程度。年初目标值100%，目标值5000人，截止2021年持残疾人免费卡人数5921人，实际完成率118.42%。

③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指的项目完成时间情况，该项目年初计划于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实际于年底完成。

④成本指标

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人均费用，年初设置目标15元/人，实际完成15元/人。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社会效益

非法赴市、赴省、赴京上访事件，指的是项目实施年度发生上访事件数量。区残联加强对不满意件的处理，保证重点信访人稳定，未发生非法赴市、赴省、赴京上访事件。

残疾人群体保持稳定，提高社会认可度。指的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为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减轻了受救助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提高了残疾人社会的参与率，为体现国家对残疾人士的关怀，对于稳定社会有较大的作用。

②可持续影响

残疾人政策持续有效，指的项目实施后提高残疾人保障待遇，切实改善残疾人工作及生活。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减轻残疾人及其家庭的后顾之忧，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使残疾人的生活更有质量，家庭更加幸福，社会更加和谐对于受助残疾人各项功能的改善、提高及融入社会程度的具有可持续性。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残疾人对群体稳定工作满意度，指的是该项目实施后服务对象满意度。2021年通过残疾人各类项目的实施与开展，我区残疾人生活质量得到了提高、接受教育得到了保障，为我区残疾人事业的发展做出了贡献，得到了社会的认可和残疾人的好评。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列举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偏差主要原因：目标体系不完善。项目实施单位未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绩效目标考核不够清晰。指标内容过于笼统，不利于工作的绩效考核。个别指标设置过高，如“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人次”，应充分结合业务科室具体项目的实施情况及历年数据设置指标。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项目实施应根据项目文件要求设置项目中长期目标，并将中长期目标分解成年度目标；年度目标细化成具体的绩效指标，细化指标体系，如针对质量保障度、完成及时性、资金使用程度等设计指标，避免将多项内容糅合为一个指标的情况，使得各项指标清晰可测，促进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化。相关内容。

##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根据自身资金能力和发展需求，统筹预算安排，充分掌握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制定合理的财务预算明细，做到既能维持项目正常运转，又能兼顾长期发展，提高资金利用率，实现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 五、评价结果

## 基本情况

## （1）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1、根据国务院残工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国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残工委办发【2010】7号）文件要求，开展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意见》(中发[2008]7 号)要求，且做为区政府办民办实事之一，为区残疾人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

3、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2016]11号《关于做好全市重度听力、言语残疾人免费乘坐市内公共交通工作的通知》、武汉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武汉市残疾人联合会 武汉市财政局 武汉市民政局文件武交运【2014】108号、《关于做好全市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残疾人免费乘车卡市内公共交通工作的通知》 武汉市残疾人联合会 武汉市交通运输委员会等文件要求，为全区残疾人提供免费乘车服务；

## （2）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为区残疾人办理免费乘车卡、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购买商业人身意外保险等项目。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提高残疾人保障待遇，切实改善残疾人生活,减轻残疾人及其家庭的后顾之忧，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使残疾人的生活更有质量，家庭更加幸福，社会更加和谐。

##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其他助残项目经费”是持续性、常年性项目。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118.30万元，为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均系财政拨款。

2、项目资金使用概况

2021年“其助残项他目经费”项目计划支出118.30万元，实际支出为108.65万元,资金使用率为91.84%。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执行数** | **执行率** |
| 其他助残项目经费 | 118.30 | 108.65 | 91.84% |
| 合计 | 118.30 | 108.65 | 91.84% |

## （4）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其助残项他目经费”项目主要内容：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经费、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费、残疾人志愿服务以经费、残疾人免费乘车卡经费、残疾人信访维稳经费等。

##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2〕1号中关于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一、评价工作方法

（一）绩效评价的方式包括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方式。对2021年财政资金绩效评价采取现场评价的方式进行评价。

现场评价需要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到现场采取询问、观察、检查、复核等方式对评价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和科学的分析，根据综合分析的结果得出评价结果，撰写评价报告。

（二）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根据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收集了大量项目实施单位的各种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收集的项目资料和实地观察，了解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项目申报时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对参与的管理部门和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进行访谈，收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3）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实施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进行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证据收集方法

绩效评价计划采取深入项目单位实地察看、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等证据收集方法，并从项目单位获取大量高质量和准确可靠的数据信息，同时对项目实施相关机构进行访谈，收集绩效评价所需的基础性资料。

二、评分办法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体现客观公正，具有公信力。

三、评价实施步骤

（一）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区残联”），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和《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2〕1号等文件要求，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具体负责实施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包括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基础数据表、绩效评价资料清单。项目小组对绩效评价相关事项进行讨论与研究，反复商讨并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所需的基础数据表，确定评价证据、数据来源及证据收集方法。

2．根据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材料，通过现场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开展现场核查，核实项目是否实施以及项目实施情况是否良好，并进行拍照留痕；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

3．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已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等级。

4．对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及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向区残联汇报。

## （三）绩效评价结果

经独立评价，“其他助残项目经费”，总体评价优秀。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购买服务必要，购买方式合规，预算编制合理准确，管理措施齐全，项目产出达到预期目标。残疾人政策知晓率较高，残疾人保障度有所提高。

附：2021年度其他助残项目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其他助残项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日期： 2022年3月9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其他助残项目经费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 | | 项目实施单位 |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 | 资金来源 | | 预算数（A） | | | 执行数（B） | | 执行率（B/A） |
| 一般预算内拨款 | | 118.30 | | | 108.65 | | 91.84% |
| 合计 | | 118.30 | | | 108.65 | | 91.84% |
|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人次 | | 14867人次 | 13325人次 | | 主要原因：全区持证残疾人共13325人，年初设定目标较高，导致未完成。 | |
| 开展残疾人志愿服务活动 | | ≥90% | 100% | | 完成 | |
| 残疾人乘车持卡人数 | | 5000人 | 5921人 | | 完成 | |
| 两节慰问残疾人完成率 | | 100% | 100% | | 完成 | |
| 购买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完成率 | | 100% | 100% | | 完成 | |
| 质量指标 | 残疾人交通信息补贴合规率 | | 100% | 100% | | 完成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 2021年12月31日 | 2021年12月31日 | | 完成 | |
| 成本指标 | 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人均费用 | | 15元/人 | 15元/人 | | 完成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无非法赴市、赴省、赴京上访是事件 | | 0 | 0 | | 完成 | |
| 残疾人群体保持稳定，提高社会认可度 | | 提升 | 提升 | | 完成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残疾人政策持续有效 | | 可持续 | 可持续 | | 完成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残疾人对群体稳定工作满意度 | | 95% | 95% | | 完成 | |
|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 | | | | | | | |